

廉洁合作告知函

尊敬的企业：您好！

（一）严格遵守党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、本工程项目、业主和监理规章制度，以及我方项目建设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严格执行工程项目劳务（专业）分包合同，自觉按合同办事。

（三）在工程建设业务活动中坚持公开、公正、诚信、透明的原则（除法律认定的商业秘密和合同文件另有规定之外），不得损坏国家和集体利益，违反工程建设管理规章制度。

（四）发现我方员工在业务活动中有违反廉洁规定的行为，及时向我公司举报。

（五）不得以任何方式在分包、结算、设备租用等方面谋取不正当利益或不公平竞争地位。

（六）不得以任何形式向我方人员赠送礼金、有价证券、贵重物品。

（七）不得为我方人员提供或购置通讯工具、交通工具和高档用品等。

（八）不得为我方人员报销应由我方人员支付的任何费用。

（九）不得邀请我方人员参加宴请及娱乐活动。

(十) 不得为我方人员提供住房装修、出国出境、旅游等服务。

如贵公司违反以上告知，视情节轻重，给予扣除全部或部分履约保证金的处罚，限制参与工程劳务（专业）承包；涉嫌职务犯罪的，移交地方纪委监委处理。

海采平台

2023年4月1日